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 40 种语言出版发行，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要了解更多真相，请突破网络封锁上明慧网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图：秘鲁法轮功学员应国家卫生部的正式邀请，在果玛斯的老人服务日社区活动上介绍功法。

## 应国家卫生部邀请 秘鲁学员在社区教功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八月，秘鲁法轮功学员接到国家卫生部的正式邀请，希望他们参加八月二十五日在首都利马北部果玛斯（COMAS）区公民之家（CENTRO CIVICOMUNICIPAL COMAS），由卫生部与果玛斯市政府联合举办的老人服务日社区活动，介绍法轮功。此前，国家卫生部的主管已对法轮功有所了解，非常感兴趣，曾多次跟学员联系，告知要安排时间让学员教授功法。

来自北部周边的多个老人团体和社团踊跃参加这个老人服务日社区活动，四、五百人一下子把简易会场挤得满满的。会场周围的展位，都是以为老人服务的主题设的项目，如营养食品、眼保健等。

上午九点半，法轮功学员来到了会场。当十三位身着印有“法轮大法”字样黄 T 恤的学员随着主持人的介绍健步登上舞台时，台下响起热烈掌声。功法演示开始，平和舒展的动作和悠

扬的炼功音乐吸引着台下人们聚精会神地观看，还有十几位老人围聚在台前，模仿着台上学员的炼功动作。

功法演示结束后，老人们激动地向学员要法轮功简介传单，期待在果玛斯区建立炼功点。因为很多人对法轮功感兴趣，因而显得教功时间安排的不够，卫生部的联系人表示非常抱歉，希望过几天再安排更多的时间，让人们能更进一步了解法轮功。◇

## “护身符”救了一车五条命

邻居小王和我家处的较好，有时会来串门，有一次她约我去玩，坐下后她问我“大妈，你脸擦的什么？”我说什么也没擦，她不信，在我脸上摸了一把，真是什么也没擦，她说你皮肤咋那么好？我告诉她我是炼法轮功的，给她讲了法轮功真相。她很能接受，后来我又给了她护身符，并告诉她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二零零四年夏天，小王开车带着好友一家三口去玩，回来时车开出不久刹车就失灵了，这段路正是下坡，危急中突然看见左面有片小树林，她想：去撞树都可以，不能再往前走了！小王把车开进树林，一棵小树挡住了

车，就在她车后轮下了柏油路面时，一辆大型载重车由下面（左面）急冲上来，好险哪！她的车要是不开进树林而一直往下开，那么上下两股惯性冲到一起，真的会车毁人亡。

后来她把这事跟我讲时说：“太奇怪了！就在那一分钟上下的车都没有，不然的话不管是前后的车都难保不出事。”我告诉她，就是因为她带着护身符、常念“法轮大法好”，在危难时大法师父替你挡了一把，要不平时那条路上车那么多，怎么会那一分钟没有车过呢？小王说我也想就是护身符救了我：谢谢大法！谢谢大法师父！◇

## 央视的料塑瓶烧不坏

在央视播放的“天安门自焚”镜头中，“自焚者”王进东腿上装汽油的塑



料雪碧瓶，在大火中完好无损。汽油燃烧，火温度可达 410 度以上，这样的高温，五秒钟瓶子开始变软，七秒钟收缩变形，十秒钟缩成小疙瘩并燃烧。另外，王进东耳朵没烧坏，头发没烧焦，还能喊口号。

警察拎着灭火毯，在王进东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您说这不是演戏又是啥？◇

# 吉林于桂香被迫害致死 儿子伸冤胜诉获赔

(明慧网通讯员吉林报道)据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消息,吉林长春市九台区六十五岁的法轮功学员于桂香老人,在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下午讲真相时被九台公安局国保人员绑架,非法关押在九台拘留所,仅仅四天后的六月二十日于桂香老人被迫害致死。

于桂香的儿子得知噩耗悲愤至极,不顾公安局阻挠,据理力争为母伸冤,经历一个月的劳苦奔波,最终胜诉,据悉,公安系统赔偿二十万元。

于桂香老人为人善良,热心,爱帮助别人。是邻居们公认的好人。修炼法轮大法后多病的身体健康了,她也想把这样好的大法告诉别人,使更多的人都能有个好的身体。

六月十六日下午一点多,于桂香、戴瑶琪、唐淑珍在九台三中和碧水商城附近分别讲真相,被九台公安局国保人员同时绑架。当时警察都穿便装,开的是普通车,他们非法把三名法轮功学员绑架到九台市公安局国保,进行非法做笔录。

在国保办公室期间,三名法轮功学员不停的给他们讲真相,告诉他们现在是责任终身制,你们这么年轻,你们不为你们的妻子儿女着想吗?过去的三反、五反、文化大革命都平反了,将来法轮功平反了你们怎么办?文化大革命以后许多参与迫害的人员都拉到云南秘密枪毙了……人在做,天在看,你们做的每件事情老天都在给记录着。听了这些话,他们其中的两个有气无力地说:“我们也没有办法呀,这工作不得不干。”其中有一个国保人员拿起小册子,很认真地看了一遍。

在国保办公室,于桂香就说她心疼,疼得直佝偻着身子,她跟国保人员说:“你们今天必须让我回家,我老头住院做手术,没人护理。”国保人员根本不理,把她们三人强行送到拘留所非法关押。唐淑珍当时被放回家,说是有文件,70岁往上不抓。在去拘留所的路上,于桂香还告诉国



保人员她老头有病住院做手术,没人照顾,她必须回家。国保人员欺骗她说:“我们必须给你送进去,你到拘留所和他们谈,他们可以放你。”到拘留所是星期五的晚上,第二天是星期六、星期日,没有主要负责人。

星期六中午吃饭,值班警察让于桂香、戴瑶琪、唐淑珍穿上拘留所的号服,她们谁也不穿,警察说不穿不让吃饭,她们就谁也不吃、也不穿号服。因为她们是修“真、善、忍”的,做好人,没有犯法,所以不能穿。

到了第三天,于桂香、戴瑶琪被非法关押在一个屋子里,大概是半夜,于桂香刚坐一会儿就倒下了,她脸上、身上出的全是冷汗,人招呼也没有反应,掐人中也没有反应,戴瑶琪赶快招呼值班警察,并给了几粒“速效救心丸”吃下去,大约有半个多小时,她逐渐的苏醒过来,说要上卫生间,这时她已经便在裤子里了,醒来之后,也不是十分清醒,一直处于昏睡状态,醒了就是要喝水。

周一早上所长值班,戴瑶琪跟所长说:“国保人说你们这里有文件,可以放人。”所长说没有这种情况,

后来所长说给国保打电话跟他们商量,看怎么办。后来也没听到消息,说找大夫,大夫也没来。

星期二早上,于桂香醒来说要上卫生间,戴瑶琪把她送进卫生间后在外边等着,不一会儿就听于桂香喘粗气,戴瑶琪赶紧往她跟前走,就看她手拄着地,刚要拽她,还没等拽呢,于桂香就噌一下窜出来倒到地上。戴瑶琪赶紧叫人,所长也过来了,把于桂香抬到床上,打120过来。这时如有医务人员在现场完全可以抢救,可是没有医务人员,等120车来,人已经不行了。于桂香含冤离世后被放在九台区殡葬所,公安局还封锁消息,不给家人答复。

在老人被关押前,警察给于桂香的儿子打电话,通知被抓信息时,老人的儿子告诉警察,我妈曾患有脑梗和糖尿病,年龄又大,我父亲正在长春做开颅手术,你们不要抓她,而警察和拘留所不顾家人的反对和提醒,没有做任何体检,也没有老人签字同意,就非法关押迫害,这一命案完全是公安局、国保渎职蓄意造成的。

这起严重违法违宪、肆意践踏法律的违法犯罪行为,导致修炼人被迫害致死的冤案,虽然受害家人控告胜诉并获赔二十万元,但是法院并没有公正裁决,而是袒护了公安国保恶人。法院应该在赔偿受害家人的同时,追究造成法轮功学员于桂香老人死亡的直接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 吉林省最近迫害消息

### ◆吉林省长春市大法弟子裴淑梅的律师依法办案被搪塞

2017年8月23日,大法弟子裴淑梅的律师到长春市二道法院提交律师手续并阅卷,给主审法官赵俊峰打电话,赵俊峰不见律师,并找理由搪塞。后律师再打电话不接。长春二道法院法官赵俊峰多年来非法办理法轮功被构陷案件,都不让律师阅卷,并非法开庭,对大法弟子非法判

刑。现裴淑梅在长春第四看守所已被非法关押4个多月。

### ◆吉林省长春市农安县前岗乡要道村大道村村委曹力新勒索3000元钱

长春市农安县前岗乡要道村大道村,一青年参军身体检查合格。政审时,村委会曹力新说该青年的嫂子炼法轮功,不行。强行勒索3000元钱,就合格了。◇